

证券代码：430198

证券简称：微创光电

公告编号：2022-110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以及《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在审慎查验基础上，现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签署业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战略投资者湖北交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在湖北交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组织协调下，公司与湖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基于双方在采购监控信息化产品和服务方面的长期合作关系，拟继续保持并扩大双方业务合作的规模，在市场和技术等领域开展全面深度合作。因此，我们认为湖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湖北交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的《湖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湖北交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与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之业务合作协议》有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实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签署业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陈勇、赵学锋、周云

2022 年 7 月 14 日